

國立嘉義大學水生生物科學系會議記錄

(一一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

開會時間：112年3月7日(星期二)中午12:10

開會地點：A28-305會議室

主持人：陳淑美主任

紀錄：謝恩頌

出席者：吳淑美教授、賴弘智教授、李安進教授、郭世榮副教授、郭建賢助理教授、董哲煌助理教授、朱建宏助理教授、楊松穎助理教授

列席者：

報告事項

略。

討論提案

提案一、

主旨：112-1 新聘專任助理教授案。

說明：本系新聘專任助理教授案，公告內容如附件1。至112年2月13日截止日共收到申請案15件。依照國立嘉義大學新聘專任教師甄選作業要點送系務會議進行資格審查。並提送3倍人選移送校級「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議決，甄選人員名冊如附件2。請審議。

決議：

- 1、申請人分別為簡名瑀、黃大駿、李承錄、吳志律、廖振皓、林哲宏、王騰巍、黃懷葶、丁德興、呂恬萱、江俊億、蓋玉軒、劉咸台、陳柏年、簡銘輝等共15位博士。
- 2、其中呂恬萱及江俊億博士因經歷未符合本系應徵條件，簡銘輝博士因專長不符、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教學大綱不完整、無研究計劃書等，陳柏年博士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無選定代表著作等4位列為不合格。
- 3、其餘11位博士經本會議討論及投票後決定推薦簡名瑀、林哲宏、李承錄、吳志律、王騰巍、劉咸台等6位博士送校級「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議決。

提案二、

主旨：系經費分配。

說明：112年度第一期系經費分配草案(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112年度第一期系經費分配(如附件3)。

提案三、

主旨：研究生工作分配。

說明：研究生支援助教、行政工作分配表(如附件)，請討論。

決議：工作分配表(如附件4)

提案四、

案由：實習合作廠商新增案。

說明：擬新增一夫水產生技有限公司(附件5)、鑫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附件6)等、口湖漁類生產合作社、陳國偉鰻魚養殖場等處實習合作廠商，請討論。

決議：

1. 新增一夫水產生技有限公司(附件5)、鑫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附件6)等；口湖漁類生產合作社、陳國偉鰻魚養殖場等實習合作廠商請補齊資料再提申請。
2. 因本系實習學生意願有限，目前合作單位也已不少，請各位老師在對外提供實習合作機會時考慮是否能有學生前往實習。

提案五、

主旨：教學績優教師推薦案。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附件1)辦理。提報校級教學績優獎人數，以全院任教滿三年之專任及專案教師總數為準，每滿二十五名(餘數無條件進位)得遴選一名(若未達二十五名，得遴選一名)，副教授以下層級至少應占三分之一(餘數無條件捨棄)參加校決選。遴選程序包含系所推薦、學院初選、校決選。

二、系所推薦：授課時數符合「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前三學年度資料(遴選當學年度除外，回溯六學期)每學年教師教學評量各學系排行前50%。每次至多推薦二位參加所屬各學院之遴選(師資培育中心納入師範學院；語言中心納入人文藝術學院辦理)。各系所、中心應於每年三月底前完成召開系務會議，參考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之教學項目積分、教師相關教學事蹟與其他項目給予加減分考評，並視需要請教師提供具體資料。

三、依本辦法第五條，獲教學特優獎之教師，自獲獎當學年度起三學年內不再受理推薦，並應提出上次獲獎後完成之下列具體成果一項以上：(歷年獲獎名單 <https://reurl.cc/RvX60n>)

- (一)與教學有關之書籍著作或份量相當之教學資源製作成果。
- (二)發表於國內外著名期刊之學術研究論著。

四、需繳交資料如下(紙本經主管核章後送回綜合行政組，俾便辦理後續作業)：

- (一)教學績優教師申請表(附件7)。檢送各系教學績優積分、任教滿三年之專任及專案教師資料

五、請依「課程與教材求精進者」、「教學與學習輔導認真者」、「學習評量績效卓著者」及「追求教學專業成長與發展者」等方面綜合經評審後推薦教學績優獎候選教師。

六、請各學院轉知所屬學系 3 月底前完成召開系務會議推薦至多 2 位教學績優教師，學院應於 5 月底前完成召開院評會，審議系級單位推薦教師資料。

決議：推薦董哲煌老師申請。

提案六、

主旨：111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作業自即日起受理申請。

說明：

一、依據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作業要點辦理。

二、候選資格：

(一) 本校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學人員）。

(二) 開設通識教育課程近 5 年內（自 106 學度第 1 學期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止）至少累積 5 學期以上。

(三) 當學年度未辦理休假研究、留職留薪或留職停薪者。

三、應繳交資料如下，請至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下載最新表單電子檔。

(一) 候選人資料表。

(二) 申請期間開設之通識教育課程大綱；如設有教學網頁，其資料請一併檢附。

(三) 近 5 年內開設通識教育課程之學生成績評量及學生滿意度調查表（附件 2 之附表二）。

(四) 遴選評審表併同通識教育相關之教學研究與服務表現佐證資料，送各單位檢核並核章後，由所屬學院綜合評分。（教學影片應包含 3 次教學現場影像、教師與學生互動或實作狀況等，合併剪輯成一部 15-30 分鐘的影片，並提供 3 週教學簡報內容。）

四、獎勵及觀課方式：

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每學年至多選出五位為原則。第一名及第二名獲獎之教師分別補助通識課程教學經費兩萬元及一萬元（實際補助金額得由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調整之），並依規定檢具收據或發票辦理核銷程序，經費由教育部計畫或教務處經費支應。其餘得獎教師發給獎狀。

獲獎教師應以分享經驗與心得、舉辦教學觀摩、拍攝開放式課程及擔任教學經驗傳授者等方式，供全校教師觀摩學習，俾協助提升本校教學品質。第一名及第二名得獎教師應於次一學年度提供至少一門觀課課程。

五、各學院於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評審表綜合評分後（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請送師範學院、語言中心教師請送人文藝術學院），以院為單位，至多推薦 2 位候選人參加，於 112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前檢附院教評會議紀錄及候選人資料之紙本送至本中心，並將附件 2 之附表一~二 word 電子檔傳送至 gec@mail.ncyu.edu.tw。

決議：推薦吳淑美教授申請。

提案七、

主旨：水產養殖中心掛牌事宜。

說明：水產養殖中心建築字體最後決定使用深藍烤漆字(中文部分)，英文部分擬使用深藍背光字(參考圖片)，相關事宜請討論。

決議：同意水產養殖中心建築字體最後決定使用深藍烤漆字(中文部分)，英文部分擬使用深藍背光字。

提案八、

主旨：本系因應未來發展建議更名為水產養殖系，提請討論。

說明：系名更改案，因牽涉層面甚多，對本系未來發展至關重要，經上次會議決議提送本次會議討論。

決議：本系教師大致同意本系更名案，更名案時程未定，需要先規劃好教學課程，妥善教學設施等等，未來將朝此方面著力。

提案九、

主旨：大學推薦甄選考試事務事宜。

說明：包括工讀生訓練，學生家長招待解說等相關事宜討論。

決議：考試當日系主任將於家長休息室負責本系簡介，請系友會獎學金補助學生協助場地清潔及當日接待引導工作。